

树牢“大财政”理念 推动江苏在高质量发展上继续走在前列

全国人大代表 江苏省财政厅党组书记、厅长 | 王天琦

习近平总书记在任宁德地委书记时就指出，财政经济绝不是只管收支的钱袋子，要有大财政观念，要有“先予后取，培植财源”的财政观。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政工作的重要观点和论述，对我们做好新时代财政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江苏财政系统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主动将财政工作放到江苏发展大局中思考谋划，树牢“大财政”理念，以“当家”思维做好“管家”工作，全面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以积极的财政政策服务高质量发展，全力保障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部署，推动江苏在高质量发展上继续走在前列。

强化全局之谋，以知难而进的决心培植财源、壮大财力，更好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

抓好财政收入组织工作。深化财政数据和经济数据的逻辑分析，加强与税务、人民银行等部

门的沟通协调，密切跟踪收入组织情况，做好省市县上下联动，全力以赴、依法依规做好财政收入组织工作，做大财政“蛋糕”，确保“开门稳”。加强财政可持续性研究，不断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夯实财政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基础。

加强财政资源盘活统筹。加强“三本预算”统筹，健全完善中央资金与省级财力、财政拨款收入与非财政拨款收入、不同年度间财政资金的统筹机制。主动研究承担国家各项财政改革试点政策，争取更多指导和支持。加大存量资产盘活力度，全面推进单位资金纳入预算管理工作，将实有资金账户全部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确保资金收支“进笼子”“见底数”，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更好发挥财政政策功能。继续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重点支持科技创新和高端制造业发展，持续跟踪分析政策

执行情况。加强财政政策研究储备，组合用好财政补助、专项债、财政贴息、融资担保、保险等政策工具，推动更多采取免申即享、直达快享的方式，提升政策的牵引性、撬动性和实效性，进一步激活存量、扩大增量、提升质量，积极应对当前财政经济形势。

发挥指臂之效，以知重负重的担当优化支出、集中突破，聚力支持高质量发展

大力支持科技自立自强。紧紧围绕支持江苏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持续加大科技投入，整合设立基础研究专项资金，支持“卡脖子”技术攻关，培育未来产业，优化资金配置向产业科技创新聚焦，支持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和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建立跨部门协调机制，改革科技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方式，集中财力办大事，巩固和放大省产业研究院这个科技

体制改革“试验田”优势。

支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整合设立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集中支持江苏省16个先进制造业集群和50条重点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大力支持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示范建设，落实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行动，支持江苏省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探索央地资金协同机制，加强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运用，支持重点产业创新。推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支持中小企业走好“专精特新”发展之路。

支持推动扩大有效需求。认真落实中央关于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重大决策，结合各类设备和消费品更新换代差异化需求，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支持培育消费新业态新热点，继续开展“苏新消费”系列活动，推动形成更新换代的规模效应。科学划定政府和市场的边界，以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律的方式推动平台经济、数字经济等新业态发展。发挥新增专项债券投资带动效应，加强部门协同，实施投资负面清单管理，建立健全防范和纠治“新形象工程”长效机制。

支持推进城乡融合、区域协调发展。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探索构建一体化示范区建设财政资金长效保障机制。优化财政政

策组合，完善江苏省南北结对帮扶合作奖励机制，支持深入推进“1+3”重点功能区建设。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把产业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重中之重，支持农村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开展碳达峰碳中和试点建设，大力支持长江大保护和太湖综合治理，加快美丽江苏建设。

着眼解民之忧，以知责尽责自觉改善民生、造福人民，着力办好群众急难愁盼

着力推动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继续加大教育投入，确保“一个一般不低于，两个只增不减”落实到位，研究完善教育保障机制，确保教育支出占比保持在18%左右。优化教育投入结构，统筹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高普惠性学前教育质量、改善县域普通高中基本办学条件、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和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为高标准建设教育强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坚强财政支撑。

认真落实好就业优先政策。大力拓展市场化就业渠道，统筹运用税费减免、社保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支持企业稳岗扩岗、个人就业创业，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支持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劳动者技能水平。支持高质量充分就业先行区建设，健全公共就业服务

体系。

积极完善医疗卫生保障制度。合理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探索推进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研究完善医疗卫生机构投入机制，合理界定政府保障边界，支持医疗卫生机构健康发展。继续支持高水平医院建设，对医疗资源薄弱地区开展结对帮扶，支持创建国家和省区域医疗中心，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

不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和财政补充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入长效机制，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建立健全社保基金监测预警机制，加强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政策体系，研究优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财政支持政策，支持推进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

扎实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支持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先行区加快建设，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积极服务文物活化、文脉传承、人文互动，加大文物古籍和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投入力度，重点打造一批反映江苏地域文化特色的精品力作，力争在全国形成示范效应。

创新治理之策，以知行致远的实干深化改革、练好“内功”，全面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

切实防范化解地方财政风

险。始终将基层“三保”摆在最优先位置，健全和落实“县级为主、地市帮扶（兜底）、省级兜底、中央激励”的分级责任体系，确保不出任何问题。加强地方债务源头管控，统筹各类资金资产资源化债、持续压降隐性债务规模，进一步加强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管控，严防融资平台风险、金融风险向财政传导集聚，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启动工信、发改、科技三个领域专项资金零基预算试点，探索积累一定经验后在编制2025年预算时全面推开。切实改变“基数+增长”预算编制模式，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性，推动专项资金整合优化，提升资金使用质效，对使用效果不好、保障重点不突出的专项资金，不能简单延续、固化，要下大力气予以取消一批、整合一批、完善一批，对省级专项资金实施根本性变革和整体性重塑，实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对符合省委省政府重要决策、部门提出合理且必要的资金需求，全力保障不打折扣。

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落实财政部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要求，构建财政行政决策系统、业务生产系统和财政大数据系统高效闭环，充分整合和挖掘财政数据资源，实现各级财政系统信息贯通、

部门间预算信息互联共享。要打造成为融合贯通的省财政大数据中心、财政宏观调控指挥中心、财政政策集成推进中心，强化大数据应用支撑，为更好发挥财政宏观调控职能和提升管理现代化水平提供有力支持。

扎实开展国资国企改革。做好资产管理大文章，加大资产盘活力度，重点加强高校资产管理。认真履行省属国有金融、文化等企业出资人及监管职责，指导推进监管企业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建立覆盖全省“1+9”监管制度体系，着力完善政府投资基金投资决策体系和监管机制，推动政府投资基金管理转型。

研究落实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按照中央改革部署，在健全现代预算制度、优化税制结构、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体系上预先谋划、提早布局。充分发挥财政部政策研究基层联系点的对接协调优势，积极向上争取更多政策试点支持。

做实监督之责，以知压奋进的姿态严肃纪律、维护秩序，不断提高财政政策效能和资金使用绩效

强化落实过紧日子监督。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研究制定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的实施意见，严把预算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抓紧启动党政机关公车运维费集中统一管理

试点，有效压减行政运行成本。做好项目支出、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的统筹取舍，防止重复投资造成铺张浪费。加强过紧日子落实情况监督检查，严肃处理突击花钱、大手大脚、浪费资金的行为，及时发现问题、堵塞漏洞、改进管理。

强化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切实发挥绩效管理降本增效作用。坚持认真评、严肃用，拓展财政绩效评价的广度深度，更加关注政策实施效果，强化评价发现问题整改落实，严格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的挂钩机制落到实处，有效发挥服务决策和优化政策的作用。

强化财会监督体系和能力建设。全省财政系统将进一步推动健全财政部门主责监督、有关部门依责监督、各单位内部监督、相关中介机构执业监督、行业协会自律监督的财会监督体系。加强财会监督队伍和能力建设，充分运用大数据和信息化手段提高监督质效。重点围绕科技涉企专项、涉农及民生基本保障相关补助政策和财政低效奖补资金、固化专项资金等开展政策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加强注册会计师和资产评估行业高质量发展监督，曝光典型性违纪违法案例，切实树立财会监督权威。■

责任编辑 李艳芝